**关于深入开展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**

**严肃财经纪律和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**

**工作方案**

|  |
| --- |
|  |

  根据《财政部、审计署关于印发<深入开展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和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监[2014]19号）和团中央《关于深入开展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和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》（中青办通字[2014]38号）要求，为确保严肃财经纪律和深入开展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学校成立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王新清 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院长

副组长：李家华 党委常委、副校长

张泽民 党委常委、总会计师

成 员：孙少森 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主任

彭晓春 组织部长、人事处处长

王 冬 纪委副书记、监察审计处处长

张子宏 国际交流处处长

程立耕 财务处处长

张庆红 资产处处长

徐章辉 后勤办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财务处，办公室主任：程立耕，副主任：陈鹏，成员：财务处、监察审计处有关人员。

**二、工作目标**

通过开展专项治理工作，坚决纠正和查处各种财经违法违纪行为，推进厉行节约反对浪费，从源头上斩断不良作风的“资金链”，确保中央八项规定落到实处。按照文件要求，切实落实专项治理工作，紧抓落实。主要要围绕预算、资产、财务、政府采购、会计工作的关键节点进行自查自纠。针对专项治理工作发现的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并切实抓好落实，强化源头控制，健全完善长效机制。

**三、方法步骤**

**1．自查自纠（8月15日前）。**

　　根据文件要求，各职能部门，认真组织自查，不走过场、全面覆盖。及时填报《单位“三公”经费自查情况报告表》（附表1）、《单位会议费、培训费自查情况报告表》（附表2）、《单位“小金库”自查自纠情况报告表》（附表3）和《单位严肃财经纪律和治理“小金库”自查自纠情况报告表》（附表4）。

**2．重点检查（8月16日至9月底）。**

　　学校要组织力量认真开展自查自纠，对重要部门和重要环节重点检查，对自查存在的问题，及时纠正改进。认真准备，积极配合中央财政和审计部门组织开展的重点检查工作。

**3．整改完善（9月底至10月中旬）。**

针对专项治理工作发现的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并切实抓好落实，做到资金资产处理到位、违规违纪责任人员处理到位。要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，完善制度，深化改革，结合内控规范建设工作，强化源头控制，健全完善长效机制

**四、工作要求**

**1．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严肃财经纪律。**根据文件要求，认真开展专项治理工作，坚决纠正和查处各种财经违法违纪行为，推进和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，从源头上斩断不良作风“资金链”确保中央八项规定落到实处。

**2．加强组织领导。**学校把专项治理工作摆在重要位置，进一步强化责任，精心部署落实。领导小组负责学校专项治理工作的领导和协调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切实做好自查自纠工作，各有关职能部门要狠抓工作落实，协助配合做好专项治理工作，各部门负责人对职责范围内的有关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。

**3．认真自查自纠。**各部门要在领导小组指导下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对照文件，全面自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改进，对重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汇总、分析与研究，对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及时上报。

**4．切实加强整改。**严格按照文件和法律法规要求，对专项治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和规范，完善制度建设，建立长效机制。

中国青年政治学院

2014年8月12日